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95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可转债解除锁定前转股产生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其他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59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5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28日。

一、相关定向可转债概况

2022年11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 New 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 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27号）。

根据上述核准批复，公司向四川远丰森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四川远丰森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泰能源”）原全体股东（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森泰能源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购买资产”）。

2022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公司本次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发行的10,799,973张可转债已完成登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79,997,300元，转债代码为“110815”，转债简称为“九丰定01”。

截至2025年6月20日，根据业绩承诺履行情况及锁定期安排，交易对方通过公司本次购买资产取得的法定锁定期为12个月的全部剩余限售可转债可上市流通。其中，根据证券登记结算相关要求，鉴于定向可转债解锁操作层面的特殊性，法定锁定期为12个月的单户持有可转债金额小于最小交易单位1,000元的可转债（以下简称“限售可转

债”）共计 174 张暂不办理解锁。

二、本次限售股解除锁定情况

自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部分可转债持有人将限售可转债（法定锁定期均为 12 个月）转股。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该部分可转债转股产生的限售股合计 659 股。按相关法规及锁定期安排，上述限售股可全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相关可转债发行、可转债及所转股份锁定期及解锁安排等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锁定并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上述限售股本次上市流通数量为 659 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清单如下：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股东名称	已用于转股的限制可转债数量（张）	限售可转债转股产生的限售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成都万胜恒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	44	44	0
2	曾建洪	9	43	43	0
3	苏滨	8	39	39	0
4	陈才国	8	39	39	0
5	顾峰	8	39	39	0
6	刘新民	8	39	39	0
7	New 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	8	39	39	0
8	艾华	7	34	34	0
9	陈菊	7	34	34	0
10	张东民	7	34	34	0
11	李东声	6	29	29	0
12	蔡贤顺	6	29	29	0
13	刘小会	6	29	29	0
14	吴施钺	6	29	29	0
15	李晓彦	5	24	24	0
16	邓明冬	4	19	19	0
17	周剑刚	4	19	19	0
18	彭嘉炫	4	19	19	0
19	周厚志	4	19	19	0
20	张忠民	3	14	14	0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股东名称	已用于转股的限制可转债数量（张）	限售可转债转股产生的限售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21	张大鹏	3	14	14	0
22	李豪戡	3	14	14	0
23	施春	2	9	9	0
24	陈昌斌	1	4	4	0
25	唐永全	1	4	4	0
合计		137	659	659	0

注：上述限售股仅包括限售可转债转股产生的限售股。

三、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69,002	-659	1,568,343
其中：可转债转股股份	659	-659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93,708,748	659	693,709,407
股份总额	695,277,750	0	695,277,750

注：上述股份数量按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计算。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九丰定 01”部分可转债于解除锁定前转股产生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部分可转债解锁前转股产生的限售股的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可转债解除锁定前转股产生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